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66 号）同意注册，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 股）2,000 万股。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771 号），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公司股本由 6,000 万股变更为 8,000 万股。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具体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1年5月31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于 2021年6月28日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其他修订情况	删除公司章程中“草案”的相关表述，添加目录等

除以上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